**重庆大学城市科技学院教务处文件**

重大城科教[2015]42号

**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**

**关于2015年秋季教材征订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及相关单位：

根据学校教学工作安排，自2015年5月18日始将启动2015年秋季教材征订工作。为保证此项工作的顺利完成，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：

1、教材征订单位为开课学院（部），课程在涉及到多个学院的情况下，涉及到的学院需向开课学院（部）提供专业、班级和人数；

2、教师用书与学生用书的征订必须分开，分别填写相应的表格（表格见附件）；

3、教师用书与学生用书的征订原则上要求根据2015年秋季教材征订目录进行选书（目录见附件）；

4、严格按照教材征订工作流程进行，根据2015—2016学年第一学期教学执行计划认真核对相关信息，切勿错订、漏订、重订教材；

5、征订学生用书数量统一上浮10%（新生用书数量可上浮30%）。

请各二级学院（部）及相关单位在2015年5月27日前将学生用书、教师用书、教学参考书的征订汇总表、教材选用审批表交教务处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

1．重庆大学城市科技学院教材征订汇总表（学生用书）

2．重庆大学城市科技学院教材征订汇总表（教师用书）

3．重庆大学城市科技学院教材征订汇总表（教学参考书）

4．教材选用审批表（学生用书）

5．教材选用变更申请表

6. 2015年（秋季）教材征订目录

教务处

2015年5月18日

主题词：征订 秋季教材 通知

教务处 2015年5月18日